

好命與苦命

參考經文：《創世記25章19～34節》

她懷的是雙胞胎，胎兒在腹中相爭。她說：「我為什麼這樣苦命呢？」她就求問上主。（創世記25章22節）

創世記中，關於以撒的篇幅不算長，若計算4位以色列族長出現在創世記共50章當中的次數，亞伯拉罕、雅各、約瑟分別占了15個章次，皆高達30%的比例，但以撒只出現8個章次，只占16%的比例。乍看之下，關於以撒的記載比例少了將近一半，但事實上，創世記卻用許多篇幅來預告以撒的出生。另外，我們再比較這4位族長的壽命：亞伯拉罕175歲，雅各147歲，約瑟110歲，但以撒足足180歲，是當中最長壽的。活得最久，但記敘最少，可見以撒的一生應該也是最平順的。

以撒的一生確實很順遂——他的名字是上主親自所取，意思是「祂笑著」；因為是雙親老來得子，絕對疼愛有加；雖被上主指定要獻祭，但有羔羊代替；40歲娶妻，是僕人預備並帶到他面前；能為不孕禱告，且得到聖經中的頭一對雙胞胎；不需和剽悍7兄弟爭奪，而繼承父親龐大財產；遭遇嚴重饑荒，卻有百倍豐收；除了賢妻，還有兩個兒子經常孝敬他、煮美食給他享用……。看來，以撒的「好命」不輸給所羅門王，足夠令人稱羨。

對照以撒的妻子麗百加，在好不容易懷孕之際，卻為腹中雙胞胎的相爭所苦。「相爭」原文意思是「壓碎」，可見這痛苦很強烈。她因此求問上主：「我為什麼這樣苦命呢？」若要算麗百加的「苦命」，也是琳瑯滿目——少女時代必須在井邊扛水；一口氣餵飽10隻駱駝喝足水；兩天一夜就被「娶」走，從此遠離家鄉；長達20年的不孕，飽受精神折磨；誤解上主對腹中雙胞胎的預言，造成往後管教的困擾；在基拉耳忍受男人窺視，而老公只顧保命；長子娶兩個外

國媳婦，使她煩到想死；一生偏愛雅各，更成為欺騙老公的幫凶，間接造成兄弟鬩牆，遠離愛子長達20年以上……。

麗百加為何命「苦」？其實，好命、苦命常是人的主觀感受，有人身在福中不知福，但也有人身在苦中不嫌苦。麗百加無法忍受陣痛之苦，若她不求問上主「算命」，或許接下來的故事發展有極大的不同。以掃難以忍受飢餓之苦，若他不用長子權利「賣命」，整個歷史一定改觀。我們當謹記，不要被好命、苦命所困住，而是要將天父緊緊抓住。

默想：

比較「好命」的以撒和所羅門，他們的父親有什麼特質？「苦命」的麗百加偏愛雅各，是出於上主的預言？還是出於自己？

祈禱：

掌管命運的天父，在祢一切的創造中，原都是看為好的。願祢除去我們眼目的情慾，不要錯看這美麗的世界。奉主耶穌的名祈禱，阿們。

